关于做好2020—2021学年第二学期教材

选用工作的通知

教通[2020]79号

各学院：

2020—2021学年第二学期教材选用工作即将开始，学校将进一步强化党对教材工作的全面领导，强化阵地意识，把好思想政治关；全面提高教材质量，切实发挥教材育人功能。根据《云南农业大学教材选用管理办法》要求，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教材选用

1. 选用原则

（1）思想政治理论课必须统一使用最新版本的上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指定教材。哲学社会科学类相关专业的有关课程，必须统一选用已出版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附件1）；涉及国家主权、安全及民族、宗教等内容的课程，统一选用由国家统一编写、统一审查的教材。

（2）优先选用国家级规划教材、省（部）级规划教材、国家级出版社规划教材、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和省（部）以上教学指导委员会推荐教材。

（3）近三年出版的新教材或修订版教材；

（4）鼓励选用能反映学科发展前沿的外文原版教材或授权的国内版教材，选用境外教材的，由学院负责对教材的政治性、思想性、科学性等进行严格审查，禁止选用包含非正确意识形态内容的引进教材。鼓励教师选用高质量的数字化教材；

（5）原则上所有课程都应当选用教材，同一门课程选用同一版本教材；

（6）任课教师的“教师用书（教材或配套的教辅用书）”可以选用一本与“学生用书”不同的教材。

2.选用流程与审核

（1）选用教材必须经系（教研室）共同讨论，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论证后确定；

（2）选用教材由任课教师在畅想谷（www.changxianggu.com）教材系统上提交（多人一课或教学任务暂时未明确任课教师的课程由课程负责人统一提交或由教学秘书代为提交），如果聘请校外教师承担课程，由系（教研室）主任提交，具体操作方法见附件2；

（3）未在畅想谷（www.changxianggu.com）教材系统注册过的任课教师，根据系统提示做好注册工作；

（4）选用畅想谷系统教材目录以外的教材，请自行补录教材的完整信息（ISBN、教材名称、主编、出版社）操作方法见附件2；

（5）不需选用教材或无合适教材的课程请在系统中选择“不需买书”，并根据系统提示注明理由；

（6）开课学院遵循“凡选必审、质量第一、适宜教学、公平公正”的原则负责审核教师选用的教材，统计、汇总教材选用结果；并形成“学院教材征订计划单”（教材审核--下载）。

二、工作要求：

1.系统中选择了“不需买书”的课程，必须提交教学中使用的讲义、教案、课件等，并由学院审核通过，教务处备案；

2.各学院须严把教材选用关，严格按照教师选用、系（教研室）审核、汇总的流程开展教材选用；

3.认真落实《教育部 中共中央宣传部关于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相关专业统一使用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与建设工程重点教材的通知（教高函〔2013〕12号）》文件精神，各学院认真梳理培养方案中的课程，凡是开设“马工程”重点教材对应的课程，必须把“马工程”重点教材作为指定教材统一选用；

4.学院党委对教材选用进行政治把关，涉及到哲学社会科学教材、境外原版教材、涉及国家主权和安全教材、涉及民族宗教教材等，由学院党委审定、负责人签字后方可报送；

5.教材选用时间为2020年12月21日至2021年1月4日， “学院教材征订计划单”及讲义、教案、课件等由院领导签字后盖章，并于2021年1月5日前交教务处（至诚楼211室，联系电话：65227703 ，联系人：和老师）；

6.学生上课使用的教材一律由教务处统一征订，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私自向学生出售、摊派教材，如有违反，一经查实，按相关规定处理；不按规定程序选用教材，造成教材漏订的，未经课程组讨论和教研室主任批准，造成教材错订的，将依照《云南农业大学教学责任事故处理规定》处理。

附件1：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目录

附件2：畅想谷操作手册

教 务 处

 2020年12月23日